

杭州市人事考试办公室文件

杭人考〔2017〕7号

关于做好2017年度社会工作者 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人力社保局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17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浙考发〔2017〕9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为做好2017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和科目。考试定于6月17日至18日进行，具体时间和科目为：

6月17日下午2:00—4:00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(中级)

6月18日上午9:00—11:00 社会工作综合能力(初、中级)

下午2:00—4:00 社会工作实务(初级)

2:00—4:30 社会工作实务(中级)

二、报考事项。报考人员于3月20日至29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(<http://www.zjks.com>)进行网上报名。报名时，应按报名系统流程的要求，如实填写“报名表”，同时上传经专

用工具处理后的电子证件照（照片处理见浙江人事考试网首页的“办事指南”栏目）。

老考生（见报名表上的标注）在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“报名表”后即可进行网上交费，交费时间截至4月16日止（报名表供留存备查）。

新考生（含省外转入的考生，见报名表上的标注）在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“报名表”后，还需另行打印“工作年限证明”和“网上交费通知单”，于3月28日至30日携带经所在单位或业务主管部门盖章的“报名表”和“工作年限证明”，以及相应证件和复印件等资料，按属地原则到所在区、县（市）民政局（联系方式详见附件1）进行报考条件审查。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于4月10日至16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进行网上交费。

报名交费成功的新老考生可于6月12日至16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打印准考证，并按准考证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和要求参加考试。

报考人员在填报信息时要认真检查，在确认无误后再打印“报名表”，如发现填报信息有误，新考生可再次登陆修改，但必须重新打印“报名表”并以最后一次打印为准；老考生必须在点击“确认”前修改。新考生在递交审查资料后、老考生在点击“确认”后，报考信息不得再作更改。

上述有关报考条件、获得证书条件、试题题型和答题要求、收费标准、报名程序及流程图、工作年限证明、交费通知单等具体报考事项见浙江人事考试网“考试文件”或“办事指南”

栏目相关公示。

三、报考资格审查。报考资格审查人员对符合报考条件的，须收下“报名表”，签署审查意见并盖章，同时收下工作年限证明，身份证件、学历（学位）复印件各 1 份。另在报考人员提交的“网上交费通知单”上盖章后退回给报考人员。对资格审查不通过的，应当场向报考人员告知不通过理由。报名资料复印件由经办人签字加盖公章，统一整理、汇总报名资料，填写好《2017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和《2017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后，一并于 4 月 1 日前报杭州市民政局汇总。杭州市民政局于 4 月 6 日前将市直及各区、县（市）报名材料报至杭州市人事考试办公室。联系电话：0571-85456079，文件下载网站：培训考试网（网址：www.ttt.gov.cn）。

四、考试资料。有关考试大纲、考试用书事宜，可与中国社会出版社联系或关注微信公众号“社工图书专营店”。单位：中国社会出版社。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420 室，邮政编码：100032，联系电话：010-58124852、58124840、58124841、58124842。

五、成绩公布。考试成绩在国家有关部门确认或下达合格线后予以公布。届时，考生可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查询并下载考试成绩。

六、有关要求。报考人员进行网上报名、交费和报考资格审查时，务必认真核对报名和交费信息，提供真实齐全的审查材料。如属报考人员填错个人信息、传错照片、报错级别、

选错考区或报名点、未交费、审查材料不真实或不全等原因，造成资格审查、参加考试、信息联络、证书制发与使用等受影响的，需由报考人员承担责任。

各区、县（市）人力社保和民政部门务必高度重视，密切配合，通力协作，认真做好各个环节的考务工作，确保考试工作进行顺利。对弄虚作假和考试舞弊者，一经发现，将按人社部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处理；对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答卷，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；对主观违纪的，按我省人事考试违纪违规信息纳入人事考试信用体系的规定（浙人社发〔2014〕140号）处理，确保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和顺利实施。

- 附件：1. 各区、县（市）资格审查点及联系方式
2. 2017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登记表
3. 2017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汇总表



抄送：市人社局、市民政局，各区、县（市）民政局。

附件 1 :

各区、县（市）资格审查点及联系方式

区县（市）	地址	咨询电话
市直	下城区戒坛寺巷 21 号杭州市民政局 206 室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处(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2:00-4:00)	0571-85179226
上城区	上城区惠民路 26 号上城区民政局 209 室社区建设科	0571-87817403
下城区	下城区中山北路后营弄 58 号下城区民政局三楼基政科	0571-85166810
江干区	江干区采荷路 34 号江干区社区服务中心	0571-88323085
拱墅区	拱墅区文一路 28 号拱墅区民政局三楼会议室	0571-88399781
西湖区	西湖区紫荆花路 48 号南都研发大楼 B 座六楼西湖区民政局	0571-58119809
西湖风景 名胜区	杭州市龙井路 1 号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 1119 室社会发展局	0571-87179568
滨江区	滨江区春晓路 580 号春晓大厦 715 室滨江区民政局社区建设科	0571-87702072
萧山区	萧山区城厢街道西河路 195 号萧山区民政局二楼基政科	0571-82659296
余杭区	余杭区临平邱山大街 622 号社区服务中心一楼	0571-96345
富阳区	富阳区富春街道春秋南路 62 号富阳区民政局社会事务科	0571-63331267
桐庐县	桐庐县迎春南路 258 号国资大厦桐庐县民政局 904 室基政科	0571-64221379
淳安县	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491 号淳安县民政局 1109 室社会事务科	0571-64821875
建德市	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东路 36 号建德市民政局基政地名科	0571-64725285
临安市	临安市锦城街道小王子路 158 号临安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	0571-63722664
经济技术 开发区	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600 号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西 207 室	0571-89898783
大江东产 业集聚区	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大道 3899 号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办事 服务中心 8 楼大江东社发局 822 室	0571-82987563

2017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登记表

报送日期:

日
月
年

[illegible]

科目3: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

附件 3:

2017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名汇总表

主管部门:

(盖 章)

	报考人数	初级	中级
合计(人)			
接收单位	(盖章)	接收人	

联 系 人:

联系电话:

报送日期: 年 月 日